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838　　公司简称:四通股份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通股份	60383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奕鹏	蔡怿旬
电话	0768-2972746	0768-2972746
传真	0768-2971228	0768-2971228
电子信箱	hyp@sitong.net	hyp@sitong.net

1.6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48,279,288.37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4,827,928.84元,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为43,451,359.5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2,648,881.33元及派发2014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0,000.00元,2015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66,100,240.86元。 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0元 (含税),按已发行股份13,334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17,334,200.0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于一体的新型家居生活陶瓷供应商,产品覆盖日用陶瓷、卫生陶瓷、艺术陶瓷等全系列家居生活用瓷。 公司以 “全球家居生活陶瓷供应商”这一目标作为企业愿景,将传统工艺和现代技术紧密结合,通过资源综合利用、废瓷回收、节能降耗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全系列家居生活陶瓷产品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服务,通过器型、材质、装饰、工艺的创新不断满足市场需求。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托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与积累沉淀,已发展成为本土少数能够提供系列化优质家居生活陶瓷产品的知名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经营模式　采购方面,公司一方面通过与原材料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原材料供应,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另一方面加强存货管理能力,力图减少主料及辅料库存,减小物流成本。 生产方面,注重对产品的质量以及产品功能、款式的创新,以满足国外客户不断提升的个性化需求,保持与客户稳定的合作关系。 销售方面,通过OEM模式为国际知名企业进行贴牌生产,在国内则集中在中、低端市场竞争。在进行代工生产的同时引进先进生产技术,参与产品设计开发,逐步向ODM 模式转型,并通过积极打造自主品牌占领国内中高端市场。 (三)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陶瓷行业,根据《2015年3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 “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复苏缓慢,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结构调整不断深化,陶瓷行业存在产品结构不合理,高品质产品供不应求,低端产品陷入激烈的同质化竞争等问题。我国虽已经成为世界上最大的陶瓷生产国和出口国,但目前我国陶瓷行业仍存在整体档次偏低的问题;一是技术及装备未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二是缺少产品创新;三是中国陶瓷企业发展缺乏在国际市场树立品牌的意识。 城镇化进程仍将推动陶瓷工业较快增长。但我国的陶瓷行业在多年的发展历程中仍普遍存在产能过剩、新的增长点不足等问题,陶瓷行业工业化进程还远未完成,转变陶瓷行业发展方式,解决结构性矛盾与市场需求不足对行业的制约成为促进该行业发展的重要目标。调整生产结构,提高生产力水平,减少生产能耗是推动工业化进程的重要途径。 中国陶瓷产品仍存在大量的复制加工生产,然而,陶瓷行业的个性化时代已经来临,消费者对陶瓷产品的个性化需求已经越来越高,例如利用陶瓷企业生产的产品通过切割、搭配或个性化设计来实现相对的个性化的生产经营模式目前深受消费者青睐,产品的创新势在必行。 随着生产竞争日益激烈,产品成本逐渐透明化、商品贸易逐渐全球化,品牌意识日益增强,中国陶瓷行业缺乏国际知名品牌,整个行业主要依赖代加工业务,产品替代性高,行业大而不强。在出口不景气和国内消费升级的背景下,陶瓷消费市场已逐渐向中高档市场转移,陶瓷企业的竞争已趋向品牌影响力的竞争,品牌建设成为陶瓷行业未来发展的重点。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3年
总资产	727,625,589.75	450,563,713.34	61.49	419,487,292.07
营业收入	465,002,943.19	475,009,910.22	-2.11	457,379,17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691,792.17	49,808,254.15	9.80	47,640,12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870,596.84	44,877,266.69	-0.01	38,507,80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3,657,896.33	361,362,649.63	72.59	330,272,83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1,517.61	89,195,085.36	-90.88	57,323,237.48
期末总股本	133,340,000.00	100,000,000.00	33.34	10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7	0.50	-6.00	0.4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7	0.50	-6.00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22	14.62	减少3.4个百分点	15.73

四　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2,738,709.84	102,236,959.93	126,529,605.00	123,497,66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42,139.52	8,088,796.76	20,197,446.78	10,563,40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676,039.68	4,013,356.78	17,775,939.56	8,405,26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1,061.85	-22,585,777.14	7,419,245.79	34,199,110.81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7,5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3,86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蔡镇城	0	12,868,440	9.65	12,868,440	无		境内自然人
蔡镇锋	0	12,832,312	9.62	12,832,312	无		境内自然人
蔡镇煌	0	12,832,312	9.62	12,832,312	质押	11,420,000	境内自然人
蔡镇茂	0	12,832,312	9.62	12,832,312	质押	12,830,000	境内自然人
蔡镇通	0	12,832,312	9.62	12,832,312	无		境内自然人
李维香	0	12,832,312	9.62	12,832,312	无		境内自然人
汕头市龙湖区富祥投资有限公司	0	6,000,000	4.50	6,000,000	质押	6,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庆彬	0	4,900,000	3.67	4,900,000	质押	4,900,000	境内自然人
新疆阳爵名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4,000,000	3.00	4,000,000	质押	4,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国荣	0	2,840,000	2.13	2,84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蔡镇城、蔡镇茂、李维香、蔡镇锋、蔡镇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亲属蔡镇煌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蔡镇城、蔡镇茂、蔡镇锋、蔡镇通、蔡镇煌以及李维香的配偶蔡镇鹏为兄弟关系,苏国荣为蔡镇城配偶之外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3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说明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主要经营日用陶瓷、工艺陶瓷、卫生陶瓷。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500.29万元,同比下降2.11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69.18万元,同比上升9.80%。报告期内,从销售渠道看,境内营业收入2,415.27万元,同比增长 22.18%;境外营业收入44,085.03万元,同比减少3.14%。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丰达工艺有限公司、潮州绿环陶瓷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潮州市八达瓷艺科技有限公司、四通贸易有限公司和香港鹤盛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7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6 年4月1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 2016 年4月26 日上午9: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5 年年度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16GZA20431)。

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XYZH/2016GZA20430);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48,279,288.37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4,827,928.84元,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为43,451,359.5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2,648,881.33元及派发2014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0,000.00元,2015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66,100,240.86元。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0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13,334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17,334,200.0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年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需要,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扩充公司融资渠道,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银行机构申请总额为41,000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同意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申请、借款等相关手续,授权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代表公司与各银行机构签署授信融资项下和贷款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8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16年3月11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 2016年4月26日下午14: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伍武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16GZA20431)。

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XYZH/2016GZA20430);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48,279,288.37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4,827,928.84元,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为43,451,359.5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2,648,881.33元及派发2014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0,000.00元,2015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66,100,240.86元。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0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13,334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17,334,200.0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年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需要,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扩充公司融资渠道,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银行机构申请总额为41,000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同意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申请、借款等相关手续,授权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代表公司与各银行机构签署授信融资项下和贷款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26日

报备文件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9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公司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5年6月9日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7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普通股股票(“A”股)3,3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73元,募集资金总额257,718,2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40,222,300.0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17,495,9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XYZH/2015GZA20100的《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0.00元,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0.00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0.00元;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217,830,323.66元(包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334,423.6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开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广发证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实际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开设以下专户: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731565667069	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44001808699053024986	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19,743,6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033775	新建年产日用瓷2000万件建设项目	97,175,7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94508233	新建年产卫生陶瓷80万件建设项目	90,576,600.00
合计			217,495,900.00

(二)三方资金监管情况

2015年6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主管部门下发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均得到严格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217,830,323.66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27,830,323.66元,保本浮动收益型(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90,000,000.0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支净额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731565667069	10,000,000.00	16,234.19	10,016,234.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44001808699053024986	19,743,600.00	32,974.59	19,776,574.5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033775	97,175,700.00	162,136.97	97,337,836.9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94508233	576,600.00	123,077.91	699,677.91
合计		127,495,900.00	334,423.66	127,830,323.6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明细:

合作方名称	账号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起始日期	理财终止日期	2015.12.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70332610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5-11-06	2016-05-05	90,000,0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三、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无此情况。

(三)用募投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公司无此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5年8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决议、2015年9月16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5 年12月 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为 90,000,000.00元。

(五)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无此情况。

(六)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无此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此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四通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四通股份201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四通股份 2015 年度对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6日

附表1:

2015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749.5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2016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新建开发建设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74.36	1,974.36	0.00	0.00	0.00	2017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新建年产日用陶瓷2000万件建设项目	否	9,717.57	9,717.57	0.00	0.00	0.00	2017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新建年产卫生陶瓷80万件的建设项目	否	9,057.66	9,057.66	0.00	0.00	0.00	2017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749.59	21,749.59	0.00	0.00	0.00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	无									
补充流动资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无									
合计		21,749.59	21,749.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鉴于经济形势的变化,目前处于重新论证落实阶段;新建年产日用陶瓷2000万件建设项目及新建年产卫生陶瓷80万件的建设项目尚未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故尚未开始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未发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5年6月收到项目募集资金,目前各项工程建设及设备购置尚未进行,截止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217,830,323.66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开立的专项账户,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5年本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838　　公司简称:四通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蔡镇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哲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陈妙珠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732,657,731.14	727,625,589.75	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8,684,134.27	623,657,896.33	2.4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9,710.97	-10,901,061.85	-25.6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06,954,598.88	112,738,709.84	-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52,246.95	15,842,139.52	-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96,045.82	14,676,039.68	-1.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0	4.53	减少2.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16	-31.2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16	-31.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5.07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289.95	政府专项扶持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